

#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作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. 经核查，孙超亮先生、赵成功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，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。

2. 本次聘任副总经理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3. 同意聘任孙超亮先生、赵成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

尹项根      翟新生      王叙果

2021年12月30日